

粵劇發展基金
「個人進修津貼計劃」申請表格
(適用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截止的申請)

填寫申請表格前，請先細閱《「個人進修津貼計劃」申請須知》。查詢請致電 3655 5627 或 3509 7086。

申請編號：_____ / 2024[由秘書處填寫] 收表日期：_____ [由秘書處填寫]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A] 申請者資料		
1. 姓名 (須與身份證相同。發放資助金收款人姓名，亦以身份證為準。)	(中文) (小姐/女士/先生/其他名銜)	(英文)
2. 藝名(如有)		
3. 聯絡電話		4. 傳真(如有)
5. 住址		
6. 通訊地址 (如與上址不同)		
7. 電郵地址(如有)		
8. 現職/主要受聘或合作團體名稱 (如適用)		
9. 於本地粵劇職業班演出中一般擔任的崗位/工作		
10. 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於截止申請日期當天或之前，已成為香港永久性居民*	
*如有需要，基金會聯絡申請者確認上述資料		

[B] 申請者資歷經驗和參與主要/重要演出的資料

1. 請以不多於 300 字簡述閣下的從藝經過，包括師承或曾接受的粵劇訓練和在粵劇界主要擔任的工作。

2. 請申報閣下加入本地粵劇職業班工作的時間和情況：

本人為本地在職粵劇從業員，並最少在過去 3 年(由_____年_____月開始計至申請截止日期當天)參與及活躍於本地粵劇職業班演出的工作。本人在過去 3 年(計至申請截止日期當天)平均每年參與不少於_____場本地粵劇職業班演出的工作；本人的主要粵劇工作崗位為：_____。

(請提供符合上述各項要求的證明，例如演出單張、場刊等)。

3. 閣下過往獲獎/嘉許/表揚紀錄 (如適用)

(請提供獲獎年份、獎項/嘉許狀/表揚信名稱、頒發機構和證明文件)

4. 請提供過去不少於 3 年參與的本地粵劇職業班的主要/重要演出工作的資料，並列出期間共不少於 10 場有關演出的內容，以及一併提交相關證明文件(例如演出單張、場刊等)。如篇幅不夠，可另紙續寫(按日期由近至遠排序)。

	演出日期	演出場次	演出團體/劇團名稱	演出名目/劇目名稱	演出地點	擔任的工作 崗位
1.						
2.						
3.						
4.						
5.						

6.					
7.					
8.					

[C] 進修計劃詳情

<p>1. 進修計劃類別 (只可以選擇一類課程和申請一項課程)</p>	<p><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課程 (由本地、內地及海外院校/培訓機構提供的進修課程)(請填寫 C 部份第 2 項)</p> <p><input type="checkbox"/> 自訂課程 聘請私人導師教授的課程(請填寫 C 部份第 3 項)</p>	
<p>2. 進修課程資料</p>	<p>2.1 進修課程</p>	
	<p>2.1.1 本地、內地及海外院校/培訓機構名稱</p>	<p>位於國家/地區 (如在香港以外上課) : _____</p>
	<p>2.1.2 課程名稱</p>	
	<p>2.1.3 課程日期</p>	<p>開展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不可早於 2025 年 7 月 1 日)</p> <p>完成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p>2.1.4 課程時數</p>	<p>每節_____小時 x _____月 x 每月 _____節 = 共_____小時 (總學習時數不可少於 20 小時)</p>
	<p>2.1.5 課程內容簡介</p>	<p>(請另附課程資料/概覽/單張)</p>
	<p>2.1.6 進修模式/形式</p>	<p>進修模式 (例如面授/函授/講課/實習等) :</p> <p>收生人數：_____ (如適用)</p>

	2.1.7 學費總額	港幣\$ _____
	2.1.8 上課地點	
	2.1.9 導師	
	2.1.10 預計成效	
3. 聘請私人導師 教授	3.1 自訂課程	
	3.1.1 進修日期	開展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不可早於 2025 年 7 月 1 日) 完成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一般不遲於 2026 年 6 月 30 日)
	3.1.2 進修時數	學習單元主題： _____ 每節 _____ 小時 x _____ 節 = 共 _____ 小時 學習單元主題： _____ (如多於一個學習單元) 每節 _____ 小時 x _____ 節 = 共 _____ 小時 (總學習時數不可少於 20 小時)
	3.1.3 進修內容	
	3.1.4 進修模式/形式 及學員人數	進修模式/形式(例如講課/練習)： 學員人數(除申請者本人)： _____
	3.1.5 學費總額(包括 導師費)	港幣\$ _____

	3.1.6 進修地點	
	3.1.7 導師 (請另附簡歷及提交佐證文件以確定導師同意任教)	導師姓名：_____ (教授單元內容：_____) 導師姓名：_____ (如多於一位導師) (教授單元內容：_____) (如有多位導師，可續寫。)
	3.1.8 預計成效	
4. 評估進修成效的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成功修畢課程的證明文件/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評語 <input type="checkbox"/> 出席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D] 申請者提供的粵劇界諮詢人資料		
1. 粵劇界諮詢人姓名	(中文) _____ (小姐/女士/先生/其他名銜)	(英文) _____
2. 諮詢人藝名(如有)		
3. 諮詢人在粵劇界一般擔任的崗位/工作		
4. 諮詢人聯絡電話		
5. 諮詢人電郵地址/傳真號碼		
6. 由諮詢人本人填寫	本人確認申請者 _____ 為本地在職粵劇從業員，並至少在過去3年(計至申請截止日期當天)參與及活躍於本地粵劇職業班演出的工作。	
	諮詢人簽署#：	簽署日期：
#申請者必須確保其粵劇界諮詢人在空格內親筆簽署，以認證申請者所需的從業資歷。如有需要，基金有權與諮詢人直接聯絡以確認上述資料。		

[E] 計劃開支預算	
預計學費 [請排除已獲其他獎學金/資助/贊助/金錢或非金錢支援的開支項目/金額]	申請金額(港幣\$)
課程類別 (只可選擇填寫 1.1 或 1.2, 不可同時申請兩項學費開支。)	
1.1	由本地、內地及海外院校/培訓機構提供的進修課程： 學費總額為：港幣\$_____ X 80%=_____ [只可申請課程學費的 80%或港幣\$20,000 資助上限的較低者] (請提供學費證明)
1.2	申請者自訂課程： 私人教授導師費/學費 導師姓名：_____ (每小時\$_____ x 每節_____小時 x _____節) 導師姓名：_____ (每小時\$_____ x 每節_____小時 x _____節) (如有多位導師，可續寫。) 導師費/學費總額為：港幣\$_____ X 80%_____ [只可申請課程學費的 80%或港幣\$20,000 資助上限的較低者]
申請資助額	
[F] 其他獎學金/資助/贊助/支援的申報	
就本申請表格第C部分所列的課程和第E部分所列的開支預算項目，是否曾/已或將向其他單位申請獎學金/資助/贊助/其他金錢及非金錢的支援？	
<input type="checkbox"/> 有	(a) 單位名稱：
	(b) 申請款額：
	(c) 申請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無	
申請者是否有就其他進修計劃在 2023-24 及 2024-25 年度申請其他獎學金/資助/贊助/金錢及非金錢的支援？	
<input type="checkbox"/> 有	(a) 進修計劃及單位名稱：
	(b) 申請款額：
	(c) 申請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無	

[G] 申請者聲明及保證

1. 本人已詳閱「粵劇發展基金個人進修津貼計劃」的申請須知，本人完全明白並同意遵守該須知內所有條款。
2. 本人聲明及保證就申請所提交的全部資料均屬完整真實和準確無誤，以及明白提供虛假、誤導或不準確的資料，或隱瞞重要資料，申請即告無效。本人明白如作出虛假陳述、虛報、隱瞞或提供虛假或誤導的文件或資料，以獲取本資助計劃下任何資助，可能會被刑事檢控。
3. 本人明白並同意在申請表格內及就申請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於本申請表格第 H 部分所載「收集個人資料聲明」所述之用途。
4. 本人明白並同意，倘若粵劇發展基金要求本人在指定時限前書面提供所需資料，或在指定日期出席會議以補充及進一步解釋申請的內容，本人會遵照要求行事。如本人不履行前述事項，粵劇發展基金有權視作本人自行撤回或放棄申請。
5. 本人明白並接納，若申請計劃的資料不全，粵劇發展基金有權不作考慮而不會另行要求本人補充。本人明白及接納，如本資助申請不符合申請須知及申請表格的要求，粵劇發展基金有權不處理有關申請，而不另行要求本人修訂。
6. 本人明白及同意授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包括粵劇發展基金秘書處)、其獲授權使用者、其受讓人及權利繼承人為審批個人進修津貼計劃申請，監察獲資助計劃的推行進度、評核資助成效及其他相關目的，複製、發放和派發本人遞交的申請表格和其他文件予文化體育及旅遊局人員、粵劇發展基金顧問委員會及其轄下專責評審小組成員、顧問、學者、專家、其他相關政府政策局和部門，以及任何參與/協助評審申請的人士；並在執法部門、廉政公署及審計署提出要求時，複印和提供他們所需的資料。本人並同意授權政府(包括粵劇發展基金秘書處)持有、處理、存檔及貯存本人就是項資助申請提交的任何文件。
7. 本人確認提交本申請，即表示本人同意無論獲得資助與否，均接受粵劇發展基金的決定為最終決定。

申請者簽署： _____

申請者姓名： _____

日期： _____

[H]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收集資料的目的

申請者遞交予粵劇發展基金的個人資料，將被粵劇發展基金秘書處用作下列一項或多項用途或作其他直接有關的用途：

1. 處理及審批「粵劇發展基金個人進修津貼計劃」(進修計劃)申請；
2. 與進修計劃的推行、檢討、評估及宣傳工作有關的用途；
3. 粵劇發展基金內部檔案儲存及記錄之用；及
4. 為確保所申請的進修計劃沒有獲得雙重資助，向其他撥款機構查核有關申請資料。

提供個人資料純屬自願，惟閣下必須提供真實、完整及準確的個人資料，以供粵劇發展基金處理閣下的申請及相關事宜，否則可能會導致申請無效或不被接受。

個人資料披露

為達到上述目的，收集的資料或會向粵劇發展基金顧問委員會及其轄下的專責評審小組成員、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其他政府決策局和部門以及外界顧問(包括機構或個人)披露。

查閱及更改個人資料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 486 章)，申請者有權查詢粵劇發展基金是否持有關於申請者的個人資料，並有權取得該等資料的副本及更改任何不準確的資料。

申請者如欲索取或更改資料，請以書面方式寄交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西翼 13 樓文化體育及旅遊局粵劇發展基金秘書處。

[I] 申請清單

在提交申請時，申請者須遞交一份完整的申請文件，包括：

- 參與本地粵劇職業班工作(包括過去不少於 3 年和期間共不少於 10 場參與的主要/重要演出工作)的相關證明 [見申請表格第 B 部分]
- 與申請有關的獲獎/表揚/嘉許的證明(如有)[見申請表格第 B 部分]
- 擬報讀的進修課程的詳細資料及安排，包括課程概覽/簡介/單張，以及課程學費證明等 (如申請院校/培訓機構提供的進修課程)

或

- 私人導師名單、簡歷、教授單元的內容，以及已答允任教的同意書 (如申請聘任私人導師教授自訂課程)
[見申請表格第 C 部分]
- 已填妥和簽署的申請表格，包括已填妥和簽署的粵劇界諮詢人資料 [即申請表格第 D 部分]